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0-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07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08月0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07月24日、2019年08月0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www.sse.com.cn)上刊登的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要求,现将公司2019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19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1月08日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本公司及董重大事局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及中国证监会《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五)》等相关法规、法规规定,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公司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截至2019年12月底,公司借款余额为人民币1,052.37亿元,较公司2018年末借款余额942.78亿元增加109.59亿元,占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321.84亿元(合并口径)的比重为34.05%。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0-00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月7日上午9点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志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属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职人员发生了变化,结合实际情况,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属委员会人员组成,调整后具体情况如下:

1. 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林志强先生、林志东先生、林科闻先生、康俊勇先生及王志荣先生担任,其中林志强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医疗器械注册证变更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0-00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变更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注册分类变更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项目	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说明
型号、规格	成人型	成人I型,成人II型	增加成人II型

上述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变更,丰富了公司产品型号、规格,更好地满足了市场需求,有利于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有积极影响。产品的实际销售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法预测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0-0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担保项目名称:山东创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 2.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公司为创新新材料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9,195.66万元(不含本次)。
- 3.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4.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担保风险提示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保证人”)于2020年1月6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分行(简称“债权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简称“保证合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创新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创新新材料”或“债务人”)在该行开展的金融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公司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担保总额不超过63亿元(包括已发生但尚未到期的借款额度内的融资),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山东创新新材料有限公司
- 2.住所:山东省滨州北海经济开发区张公公路东侧
- 3.法定代表人:荆洲
- 4.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24,106.63	105,390.16
资产负债总额	69,866.14	76,490.62
负债总额	77,897.14	78,460.02
净资产	46,568.49	46,410.14

项目	2019年度	2019年1-9月
营业收入	46,568.49	15,573.29
净利润	-1,046.28	-98.54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金额:最高本金限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期间: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航信转债”回售的再次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0-005

转债代码:110031 转债简称:航信转债

转债代码:190031 转债简称:航信转债

每张的票面金额(100元人民币/张);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本次发行可转债第五年票面利率为1.50%);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至本次付息日实际发生的实际日历天数(自上一个可转债付息日2019年6月12日至本次赎回日2020年1月8日,算头不算尾,共计210天)。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的计算方法,回售价格为100.86元/张。

三、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 (一) 回售事项提示
-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变更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的,上市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后2个交易日内向可转债公司债券持有人一次回售的权利,有关回售公告至少发布3次。其中,在回售实施前,股东大会决议公布后5个交易日至少发布一次,在回售实施期间至少发布一次,余下一次回售公告的发布时间视需要而定。因此在2020年1月2日至1月8日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回售公告及2次回售提示性公告。
- (二) 回售申报程序
- 本次回售的回售代码为“100941”,回售简称可为“航信回售”。
-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间)。
- (三) 回售申报日期:2020年1月9日至2020年1月15日。
- (四) 回售价格:100.86元/张(含当期利息)。
- (五) 回售款项的支付方式
- 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航信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0年1月20日。
-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按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公告的影响。
- 四、回售期间的交易
- 航信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航信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股卖出指令同时回售指令,系统将按照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 回售期内,如指令导致可转债公司债券未转股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公司将发布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航信转债将停止交易。
- 五、其他
- 航信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公司债券。航信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联系人:董监事会办公室
- 联系人:徐李菲 薛静琦
- 电话:010-88986035
- 传真:010-88986065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8日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年付息公告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20-001

证券代码:136151 证券简称:16保利01

证券代码:136152 证券简称:16保利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登记日:2020年1月14日
- 债券付息日:2020年1月15日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发行的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20年1月15日支付自2019年1月15日至2020年1月14日期间利息。根据《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 债券简称及代码:品种一简称为“16保利01”,证券代码为“136151”;品种二简称为“16保利2”,证券代码为“136152”;
3. 发行总额:“16保利01”为人民币25亿元,其中约3.28亿元于2019年1月15日完成回售,目前存续规模约21.72亿元;“16保利02”为人民币25亿元;
4. 债券利率:
 - “16保利01”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2018年12月11日,“16保利01”已完成回售登记,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2019年1月15日,未回售部分债券到期日为2021年1月15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13日披露的《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保利01”公司债券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
 - “16保利02”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 债券利率:
 - “16保利01”票面利率为4.00%,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3年为2.95%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上调106bp,即2019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14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00%(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1月30日披露的《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保利01”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
 - “16保利02”票面利率为3.19%,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5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5年末,如发行人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5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固定不变;
 - 6. 债券付息日;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2. 本次付息方案
- “16保利01”的票面利率为4.00%,每手“16保利01”(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40.00元(含税)。
- “16保利02”的票面利率为3.19%,每手“16保利02”(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1.90元(含税)。
-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1. 债权登记日:2020年1月14日;
 2. 债券付息日:2020年1月15日。

- 四、付息对象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润资源”)于2019年12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9)第149号】,现就问询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 一、你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因会计师无法就上述两笔债权坏账准备的计提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两笔债权余额及坏账准备做出调整而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你公司说明此次转让两笔债权的原因,是否存在刻意规避2019年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情形。

回复:

1. 针对李晓明欠款事项,公司于2019年7月31日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庭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公司及律师团队并于李晓明、盛杰(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旗下资产进行核销。
- 公司针对李晓明正在与国内某机构就蒙古古矿的恢复生产及未来收购进行磋商,李晓明先生愿意按照2017年11月份的承诺函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即支付人直接从事其支付的对价款项中扣除相应于诚意金金额并直接将该扣除金额支付给中润资源,作为清偿诚意金债务;同时将与诚意金债务等价值的铁矿国际的股份质押给中润资源,作为对诚意金债务的担保;承担担保利息及违约金。公司与李晓明就上述意向进行了进一步的磋商,但在质押资产价值、担保利息及违约责任、还款时间等等方面仍存在较大分歧,暂时未能达成一致并达成协议。
- 从目前公司掌握的申请执行及相关事项的进展来看,该债权存在清偿不能及,且金额得到清偿的可能性,同时也尚未取得充分、必要信息以证明盛杰投资是否具备有效履行8000万美元还款担保义务的能力。
2. 针对佩恩国际(北京)有限公司欠款事项,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收到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要求被告佩恩国际(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佩恩国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公司偿还借款本金3,707万元及相应利息。为保障公司利益,公司已查封佩恩国际银行账户(银行账号:871903502910706,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及所属子公司承德龙兴矿业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即佩恩国际矿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85%股权。佩恩国际不服判决,已提起上诉。双方关于提高信用的和解协议尚未达成一致意见。截至目前,公司还未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开庭通知。
- 目前,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公司考虑将两笔本息压力较大,为尽快推动上述两笔债权的清偿,降低回收风险,公司有意愿将两笔债权进行转让,以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向债务人追讨欠款。
- 公司就债权转让事宜与李晓明确及其实际控制人进行了磋商,于2019年12月中旬就债权转让价款、时间安排、保证金事宜初步达成一致,故双方就此先行签订《协议书》,按照协议约定:“在2020年4月26日之前,乐克摩根应当向公司提供本协议第二条第3项约定的公司认可的金融资产或其他实物资产,公司应当自收到剩余款项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两笔债权(含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两笔债权产生的回款)以协议方式转让至乐克摩根或乐克摩根指定方名下,如该两笔债权可以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办理转让登记,则债权转让以办理完成之日起生效。”在乐克摩根支付完债权对价后,公司可将债权转让至乐克摩根或乐克摩根指定方名下,届时做相应的会计处理。该事项不存在刻意规避2019年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情形。

二、公告显示,乐克摩根持有香港上市公司雅高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3313.HK,以下简称“雅高控股”)的319,933,333股股票(股票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以下简称“标的股权”)过户给你公司或你公司指定的子公司作为交易保证金,该保证金在乐克摩根支付完剩余款项时转化为对价的一部分,标的股权的估值以剩余款项支付该保证金的二级市场价格或其他参考值确定。剩余款项由乐克摩根在2020年4月26日之前以公司认可的金融资产或其他实物资产作为对价向你公司付清,请你公司结合标的股权、乐克摩根其他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的具体情况说明上述资产是否具备与两笔债权相匹配的价值,结合乐克摩根资产状况说明采用上述资产作为对价的合理性及合理性,相关资产是否具有相应的公允价值及充分的流动性或可回收性;同时,请说明你公司获得标的股权或其他资产后的相关安排,以及如上述相关资产处置计划,是否存在可能进一步降低雅高控股的价值,进而对上市公司整体利益产生重大影响。

回复:

2019年12月20日,公司与乐克摩根李晓明、佩恩国际(北京)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让事宜签订了《协议书》,双方约定乐克摩根将持有的香港上市公司雅高控股的319,933,333股股票作为交易保证金过户给你公司或你公司指定的子公司,该保证金在乐克摩根支付完剩余款项时转化为支付对价,标的股权的估值以剩余款项支付日雅高控股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参考,由双方协商确定。剩余款项,由乐克摩根在2020年4月26日之前以公司认可的金融资产或其他实物资产作为对价支付。

就剩余价款的对价支付方式,公司与乐克摩根进行沟通,对方表示已开始安排金融资产和实物资产以推进协议的履行。因涉及的资金金额较大,且交易价格对外部信息较为敏感,双方就后续协议的履行细节问题在讨论中,消息一旦披露可能会对交易价格产生较大程度的波动,对乐克摩根的权益可能造成影响。因此,在目前方案尚在讨论中,乐克摩根不便就其支付的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进行披露。协议签订后,公司将披露支付对价所对应的资产情况。目前,公司还未完成判断标的股权、乐克摩根其他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的价值。乐克摩根主营为投资管理,无现金资产,故双方协商,以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支付对价。

作为交易保证金的雅高控股的股票,其为香港交易所的上市公司股票。截至目前,雅高控股总股本为31.57亿股,总市值为7.89亿港元。乐克摩根所持有的319,933,333股股票,总市值约为7,007万港元。从2019年12月1日至今,总成交量为3,449,899,277股,总成交量为10.92亿港元,日均换手率均超过1%,对于有公开市场报价,且有一定流动性的股票,其二级市场股价可作为公允价值参考,且具备可回收性。

目前双方就下一步协议的履行细节尚在磋商中,公司希望乐克摩根能提供具备充分流动性、公允价值相对容易确定的资产,以方便公司未来调整资产结构。未来若交易最终达成一致,并完成交割,公司可根据履约公司的资金、负债等状况及支付的交易对价的资产类别,确定对相关资产的处置或运营方案。若涉及有价证券及金融资产,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中对有价证券投资的管控原则,审慎决策及判断,力求使上市公司整体利益得到保障。

三、经查询,雅高控股于12月19日的收盘价为0.29港元/股,标的股权价值约为8340万元人民币。请你公司结合近三年雅高控股股价波动情况说明采用剩余款项支付日雅高控股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作为参考值确定标的股权估值的原因及合理性;若股价过户后股价持续下跌,是否存在补救措施或其他安排;同时,请你公司就港股股票价格波动风险及公司相应收益的不确定性进行充分提示(如有)。

回复:

我们选取了雅高控股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交易数据,并以月度数据为基础进行分析,一共36个周期,1095个交易日。2017年1月1日前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为0.77港元,2019年12月31日收盘价格为0.26港元。发行期间最高价为14.96港元,最低价为0.191港元。区间成交额为120.8亿港元,加权成交均价为0.679港元。

从成交区间来看,2019年成交金额116.4亿港元,占三年成交总额的96.36%。最高价14.96港元,最低价0.191港元,加权成交均价为0.685港元。

考虑到香港股市的波动幅度大,没有涨跌幅的限制,且当日的成交价格具有一定的偶然性,公司与对方协商,就以保证金过户的3.19亿港元雅高控股的股票,二级市场的股票价格,作为具体的价值金额,双方仍需协商确定。若届时交易价格定为溢价,波动幅度较大,且具备相应的流动性,可以考虑以当天成交价格。一段时期的均价作为结算价格;若波动幅度较大,我方或对方认为股价高估或低估了股票价值,就股份作价不能达成一致,则有可能以股票变现后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作为支付对价。因此公司认为采用剩余款项支付日雅高控股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作为参考,协商确定标的股权的价格,有一定的合理性。

目前公司就债权作价金额、保证金、实施步骤与对方达成一致,签署协议,还未对股权过户后若股价持续下跌的补救措施相关安排。因具体的交易细节尚未完全确定,双方尚在协商、沟通,公司希望与交易对手就交易价格的稳定性达成一致,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若交易方案最终达成,乐克摩根所持有的雅高控股股票作为交易对价的一部分,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中对有价证券投资的管控原则,审慎决策及判断,并充分提示港股股票价格波动风险及公司相应收益的不确定性。

风格提示:香港股票市场涨跌幅无限制,股票交易波动性较大。其涨跌幅会对公司持有的雅高控股的股票价值产生较大影响,资产价值及投资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四、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交易对手乐克摩根财务状况、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情况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同时,结合乐克摩根财务状况、金融资产、实物资产等情况详细论证乐克摩根支付对价资产的合理性,是否已充分揭示相关风险履约保障措施约定,按照目前条件对交易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披露其他风险。

请你公司独立董事就交易对方的履约能力和相关履约保障措施可行性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Luick Morgan Investment Limited(中文名称:乐克摩根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7月11日,注册地址为:4/F, Floor, Ellen Skilton Building, 376 St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中文名称:英属维尔京群岛托拉托罗斯罗德维尔朗西斯·德鲁克林路376号埃伦·斯凯尔顿大厦4楼VG1110)。股本5万美元,注册号:1918416。自然人SHI Changmeng(史昌猛)持有公

司100%股权。

乐克摩根的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以投资获得投资收益为目的,目前持有雅高控股319,933,333股股票作为交易保证金过户给你公司或你公司指定的子公司,该保证金在乐克摩根支付完剩余款项时转化为支付对价,标的股权的估值以剩余款项支付日雅高控股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参考,由双方协商确定。剩余款项,由乐克摩根在2020年4月26日之前以公司认可的金融资产或其他实物资产作为对价支付。

就剩余价款的对价支付方式,公司与乐克摩根进行沟通,对方表示已开始安排金融资产和实物资产以推进协议的履行。因涉及的资金金额较大,且交易价格对外部信息较为敏感,双方就后续协议的履行细节问题在讨论中,消息一旦披露可能会对交易价格产生较大程度的波动,对乐克摩根的权益可能造成影响。因此,在目前方案尚在讨论中,乐克摩根不便就其支付的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进行披露。协议生效后,公司将披露支付对价所对应的资产情况,同时,公司还未完成判断标的股权、乐克摩根其他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的价值。乐克摩根主营为投资管理,其业务辐射中国大陆及中国香港等地,其希望协调各种资产及资源顺利推进本次交易。

2019年12月20日,公司与乐克摩根李晓明、佩恩国际(北京)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让事宜签订了《协议书》,双方约定乐克摩根将持有的香港上市公司雅高控股的319,933,333股股票作为交易保证金过户给你公司或你公司指定的子公司,该保证金在乐克摩根支付完剩余款项时转化为支付对价,标的股权的估值以剩余款项支付日雅高控股股票的二级市场价格参考,由双方协商确定。剩余款项,由乐克摩根在2020年4月26日之前以公司认可的金融资产或其他实物资产作为对价支付。

就剩余价款的对价支付方式,公司与乐克摩根进行沟通,对方表示已开始安排金融资产和实物资产以推进协议的履行。因涉及的资金金额较大,且交易价格对外部信息较为敏感,双方就后续协议的履行细节问题在讨论中,消息一旦披露可能会对交易价格产生较大程度的波动,对乐克摩根的权益可能造成影响。因此,在目前方案尚在讨论中,乐克摩根不便就其支付的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进行披露。协议生效后,公司将披露支付对价所对应的资产情况,同时,公司还未完成判断标的股权、乐克摩根其他金融资产或实物资产的价值。乐克摩根主营为投资管理,其业务辐射中国大陆及中国香港等地,其希望协调各种资产及资源顺利推进本次交易。

中润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